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而作出。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注意到最近本公司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上升。

經向本公司作出相關情況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導致最近本公司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上升的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資料，又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歐國倫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歐柏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楊國強先生。